

LOCTITE® AA 3568

4月, 2022

产品描述:

LOCTITE® AA 3568具有以下产品特性:

技术	丙烯酸
化学类型	甲基丙烯酸酯
外观 (A组份)	浅黄
外观 (B组份)	蓝色
外观 (合后)	浅蓝至绿色
组成	双组份-需要 合
粘度	中等
体积 合比: (组份 A : B)	10 : 1
固化方式	室温固化
应用	粘接
主要优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优异的耐化学性 ● 耐高温 ● 无溶剂 ● 操作时间长

LOCTITE® AA 3568专为高强度结构粘合应用而设计. 其配方可为金属和塑料基材提供快速初固、优异的粘接性能和耐湿热性能.

未固化材料典型特性
A组份

 粘度, Physical PP25, 25 ° C, mPa • s (cP): 45,000
 @ 20 s⁻¹
B组份

 粘度, Physical PP25, 25 ° C, mPa • s (cP): 45,000
 @ 20 s⁻¹
典型固化特性

 开放时间 @ 23 ° C, 分钟 10
 初固时间, 铝件对铝件, 分钟 25

未固化材料典型特性
物理特性

 硬度, Shore D 69
 拉伸模量 N/mm² 1,000
 (psi) (145,000)
 伸长率, % 30

胶粘剂性能

拉伸强度	N/mm ² 19 (psi) (2,800)
剪切强度, 固化后 24 小时 @ 23°C: 铝件	N/mm ² 21 (psi) (3,000)
不锈钢	N/mm ² 20 (psi) (2,900)
SMC (基材破坏)	N/mm ² 4 (psi) (580)

注意事项

本产品不宜在纯氧/或富氧环境中使用, 不能作为氯气或其它强氧化性物质的密封材料使用.

有关本产品的安全注意事项, 请查阅乐泰的材料安全数据资料 (MSDS).

使用指南

- 对于高强度结构粘接作业, 需要清除作业面污染物, 如油漆、氧化膜、油脂、灰尘、脱模剂以及其它表面污染物.
- 双筒装:** 要开始使用新胶筒, 需取下胶筒盖并打出少量胶粘剂以确保A和B组份都在挤出. 连接胶嘴并打出大约20至50mm胶量, 之后再点胶到待粘接组件上. 已部分使用的胶筒可以与连接的胶嘴一起存放. 如要重复使用, 需移除并丢弃旧胶嘴, 连接新胶嘴, 打出大约20至50mm胶量, 之后再点胶到待粘接组件上.
散装容器: 通常利用容量分配系统确保适当的 合比, 并利用静态 胶嘴获得充分的 合.
- 为达到最大的粘接强度, 可在两个粘接表面均匀施胶.
- 点胶后应尽快装配. 大量 胶和/或高温将减少操作时间.
- 装配涂胶表面后, 放置固化. 高温会加快固化速度.
- 在固化过程中不要移动装配件. 粘接件完全固化后方可承载重荷.
- 可以使用酮类溶剂清除残余未固化胶粘剂.

储存

产品储存于未开封的原包装内存放在阴凉干燥处. 储存方法在产品外包装上有所标注.
最佳储存温度: 2至8° C. 储存温度低于2° C 或高于8° C对产品性能可能有影响.
 从容器中取出的材料在使用过程中可能受到污染. 不要将产品退回原始容器. 汉高公司不承担产品受到污染或储存条件不同于先前规定的产品的责任. 如果需要更多信息, 请联系您当地的汉高代表.

产品规格

此处所包含的技术数据仅供参考, 不作为产品的规格. 产品规格请见分析报单或与汉高公司代表联系.

批准和证书

请与汉高公司代表联系, 以获得该产品的相关认证或证书.



数据范围

这里包含的数据可以作为一个典型值报告。数值以实际测试数据为基础, 并定期进行验证。

温度/湿度范围: 23 ° C / 50% RH = 23±2 ° C / 50±5% RH.

参考 0.0

单位换算

$$(^{\circ} \text{C} \times 1.8) + 32 = ^{\circ} \text{F}$$

$$\text{kV/mm} \times 25.4 = \text{V/mil}$$

$$\text{mm} / 25.4 = \text{inches}$$

$$\mu\text{m} / 25.4 = \text{mil}$$

$$\text{N} \times 0.225 = \text{lb}$$

$$\text{N/mm} \times 5.71 = \text{lb/in}$$

$$\text{N/mm}^2 \times 145 = \text{psi}$$

$$\text{MPa} \times 145 = \text{psi}$$

$$\text{N} \cdot \text{m} \times 8.851 = \text{lb} \cdot \text{in}$$

$$\text{N} \cdot \text{m} \times 0.738 = \text{lb} \cdot \text{ft}$$

$$\text{N} \cdot \text{mm} \times 0.142 = \text{oz} \cdot \text{in}$$

$$\text{mPa} \cdot \text{s} = \text{cP}$$
免责声明

本技术数据表(本表)所示之信息, 包括对产品使用及应用的建议, 均基于我司在作本表之时所掌握的与产品相关的知识及经验而获得。产品可能有多种用途、并因用途变化及不受我司掌控的贵司操作条件的变化而变化。因此, 汉高对产品是否适用于贵司使用的生产流程及生产条件、预期用途及结果不承担责任。我司强烈建议贵司在生产产品前进行测试以确定该产品的适用性。

非经另行明示约定, 我司对与本表中的信息以及其他与所涉产品相关的口头或书面建议不承担责任, 因我司过失导致的人身伤亡责任及应适用的产品责任法中强制性规则所规定的责任不在此

若该产品由Henkel Belgium NV, Henkel Electronic Materials NV, Henkel Nederland BV, Henkel Technologies France SAS and Henkel France SA 提供, 则提请另行注意如下事项:

若汉高被裁定应承担责任, 无论基于何种法律依据, 汉高承担的责任均不超过该批交付产品本身的价值。

若该产品由Henkel Colombiana, S.A.S提供, 以下免责应予适用:

本技术数据表(本表)所示之信息, 包括对产品使用及应用的建议, 均基于我司在作本表之时所掌握的与产品相关的知识及经验而获得。汉高对产品是否适用于贵司使用的生产流程及生产条件、预期用途及结果不承担责任。我司强烈建议贵司在生产产品前进行测试以确定该产品的适用性。

非经另行明示约定, 我司对与本表中的信息以及其他与所涉产品相关的口头或书面建议不承担责任, 但因我司过失导致的人身伤亡责任及应适用的强制性产品责任法所规定的责任不在此

若该产品由Henkel Corporation, Resin Technology Group, Inc., or HenkelCanada, Inc. 提供, 以下免责应予适用:

本文中所含的各种数据仅供参考, 并被认为是可靠的。对于任何人采用我们无法控制的方法得到的结果, 我们恕不负责。自行决定把本产品用在本文中提及的生产方法上, 及采取本文中提及的措施来防止产品在贮存和使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损失和人身伤害都是用户自己的责任。鉴于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所有因销售汉高产品或特定场合下使用汉高产品而出现的所有问题, 包括针对某一特殊用途的可商品化和适用性的问题, 不承担责任。汉高公司明确声明对任何必然的或意外损失包括利润方面的损失都不承担责任。本文中所论述的各种生产工艺或化学成分都不能被理解为这些专利可以被其他人随便使用和拥有或被理解为得到了包括这些生产工艺和化学成分的汉高公司的专利许可证。建议用户每次在正式使用前都要根据本文提供的数据先做实验。本产品受美国、外国专利或专利应用的保护。

商标使用

除非另外说明, 本文件中所有的商标均为汉高公司在美国或其它地方专利和商标管理部门的注册商标。

